

潘美月・杜潔祥 主編

古典文獻研究輯刊

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



古典文獻研究輯刊

十一編

潘美月・杜潔祥 主編

第5冊

劉向學述

韓碧琴 著

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劉向學述／韓碧琴 著 — 初版 — 台北縣永和市：花木蘭文化出版社，2010〔民99〕

目 2+212 面：19×26 公分

（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十一編：第5冊）

ISBN：978-986-254-292-7（精裝）

1.（漢）劉向 2.學術思想

122.4

99016382

ISBN - 978-986-2542-92-7



古典文獻研究輯刊

十一編 第五冊

ISBN：978-986-254-292-7

劉向學述

作 者 韓碧琴

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

總 編 輯 杜潔祥

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

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發 行 人 高小娟

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

電話：02-2923-1455／傳真：02-2923-1452

網 址 <http://www.huamulan.tw> 信箱 sut81518@ms59.hinet.net

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

初 版 2010年9月

定 價 十一編 20冊（精裝）新台幣 31,000 元

版權所有・請勿翻印

劉向學述

韓碧琴 著

作者簡介

韓碧琴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，現任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。學術研究以禮學為主，著有《儀禮鄭註句讀校記》、《儀禮祭禮新探》、《儀禮章句研究》、〈儀禮覲禮儀節研究〉、〈敦煌文書中祥考〉、〈抄本客家吉凶書儀「轉門」禮俗研究〉、〈抄本客家吉凶書儀「餽女」禮俗研究〉、〈客家「買水」禮俗研究〉、〈客家鋪房禮俗研究〉等論文。

提 要

漢儒多雜道、法、陰陽之說，與先秦儒家之思想內容，頗有出入，而劉向堪稱集大成者。劉向思想，前人或有研覈，然皆屬一麟半爪，未能深叩，鮮有專事劉向思想之整體研究者；故而通覽向書，鳩合各說，詳加推研，統貫評述，期能彰其全豹。

劉向領校五經中秘書，非徒校讎編定，復撰敘錄，以考鏡源流，辨章得失，開後世解題提要之先聲，為目錄學不祧之宗。然校讎目錄之學，非其人博通古今學術，復能審辨乎源流得失，則於群書之旨義，必不能索其奧而詔方來，足見劉向學術之淹通深奧；故就其校讎目錄學、經學、倫理思想、天人思想、政治思想，逐一探賾索隱，條辨縷析，期乎綱舉目張，愜理稱實耳。

漢崇經術，貴能見之實行，所謂通經致用之學。劉向兼修五經，引經以致用，綜觀向之經學，以《春秋》為主，《易》、《書》、《詩》、《禮》為輔。漢代經學，雖有齊、魯之分，魯學純謹，齊學恢奇駁雜；劉向說經，雖承魯學，亦雜陰陽災異之說，純學風使然；向藉陰陽災異為勸善懲惡，應天順人之據，闡發經義，以達警懼之目的。

劉向以骨肉之親，惓惓進諫，數困於讒，仍不改其操，堪稱漢室之砥柱；其學沿波溯流，與儒家之旨遙契，故有「西京儒者，自董仲舒外，莫之逮也。」之譽。



目

次

第一章 敘 論	1
第二章 劉向之生平暨其著述	5
第一節 劉向生卒考	5
第二節 劉向年譜	14
第三節 劉向著述考	40
第四節 劉向新傳	57
第三章 劉向之學術思想	63
第一節 校讎目錄學	63
第二節 易 學	88
第三節 書 學	92
第四節 詩 學	99
第五節 禮 學	112
第六節 春秋學	117
第四章 劉向之倫理思想	129
第一節 前 言	129
第二節 修 己	130
第三節 待 人	135
第五章 劉向之天人思想	145
第一節 前 言	145
第二節 五德終始說	147
第三節 災異說	152
第六章 劉向之政治思想	175
第一節 政治背景	175
第二節 政治思想之淵源	177
第三節 政治主張	178
第七章 結 論	201
徵引書目	205

第一章 敘 論

夫百川學海，遭遇無常，仁智異質，意見駁雜，故是非之論，紛然相乖。歷來論述劉向者，其評騭劉向也，譽之者稱其所學甚正，所操甚偉，議論醇正，西京儒者，自董仲舒外，莫之逮也；〔註1〕病之者訾其不純於道德之美，〔註2〕造邪說以惑世誣民，〔註3〕詆其所著《洪範五行傳》，使箕子經世之微言流為陰陽術家之小技，而罷其從祀孔子廟庭。〔註4〕同為一人，所受褒貶毀譽，其間懸隔，何啻霄壤？

夫東周以前，學守於官，私門無著述文字。孔子有教無類，開私人講學之風，變官學為私學，諸侯世主好惡殊方，於是諸子爭鳴，百家競起，以應世用，至戰國而極其致。私人著述皆爭奇競妍而興。章學誠於《文史通義·至公篇上》曰：

周衰文弊，諸子爭鳴，蓋在夫子既沒，微言絕而大義之已乖也。然而諸子思以其學易天下，固將以其所謂道者爭天下之莫可加也。〔註5〕

〔註1〕全祖望《鮚埼亭集》，（臺北：華世出版社，1977年3月，初版），卷29，頁368。

〔註2〕曾鞏《新序·目錄序》，（臺北：商務，《四部叢刊初編》縮印江南圖書館藏明翻宋刊本），頁1。

〔註3〕梁啟超〈陰陽五行說之來歷〉，《（東方雜誌）20卷10號，1923年5月》；現收入《古史辨》第五冊下編，（臺北：明倫出版社，1970年），頁353。

〔註4〕清高宗敕撰《續文獻通考·學校考》，（臺北：新興書局，《國學基本叢書》，1958年，初版），卷48，頁3230；又參見陶希聖〈孔子廟庭中漢儒及宋儒的位次（上）〉，《（食貨月刊）（復刊）2卷1期，1972年4月》，頁9～29。

〔註5〕章學誠《文史通義·言公上》，（臺北：廣文書局，1981年，再版），卷2，頁30。

諸子之言，紛然殽亂，暴秦力併天下，懲東周王官之失守，深以為患，欲獨重官學，乃設挾書之法，行是古之罪，燔滅文章，以愚黔首。漢興，除挾書之律，開獻書之路，然書缺簡脫，禮壞樂崩；武帝遂建藏書之策，置寫書之官，下及諸子傳說，皆充秘府。迄成帝時，詔劉向領校中五經秘書。上古書籍多用簡策書寫，簡重絲細，日久殘散；且篇卷單行，非同後世圖書之固定；既經向等校讎，向復撰敘錄，先秦古籍，得以復聚。吾人今因錄以求書，因書以溯沿學術源流，覽其旨歸，周知先秦學術之大凡，無茫然不知所從之苦，皆子政之功也。而於校讎目錄之學，發凡起例，向誠百世不祧之宗也。

向生為宗室，以明經有行，歷事三主，其憂患意識自較異姓大臣為殷，乃深恐佞人之得勢，賢人之獲譖，遂藉陰陽災異之說以警天子，戒人臣。弘恭、石顯用事，則言恭、顯；趙后專嬖，則言趙后；王氏竊權，則言王氏。論者或謂其導民於迷信，殊不知向以骨肉之親，位列九卿，其操危慮患之深，亦不讓周公、屈原也。夫生當君主專制之時代，欲使人主振衰起弊，振奮朝綱；非藉陰陽災異之說，焉能使人主畏懼？而向精忠鬱勃發於至誠，所上封事，指切時弊，略無隱諱；使其言行於當時，則孝宣之業，不至中衰，炎劉之祚，無由幾絕也。

劉向思想，前人或有研覈，然皆屬一鱗半爪，未能深叩也；故余不揣陋陋，通覽向書，深入剖析，詳加推研，援史引經，比較參證，以見全貌。總其大端如后：

一曰學術系統化。劉向於成帝河平三年，領校中五經秘書。每一書就，向輒條其篇目，撮其旨意，錄而奏之。開後世解題提要之先聲，為目錄學不祧之宗，然校讎目錄之學，非其人博通古今學術，而又審辨乎源流失得，則於群書之旨義，必不能索其奧而詔方來。今觀向所傳敘錄，提要鉤玄，如燭照數計，斯可見向之學術淹通深奧矣。向之學術既博通，然鮮有專事整合研究者，今分別就其校讎目錄學、經學、倫理思想、天人思想、政治思想，逐一探賸索隱，條辨縷析，期乎綱舉目張，愜理稱實耳。

二曰補前人之不足。歷來研究劉向者，多就其撰著考校，一則以經、史、子、集之書為校讎之所本，一則為探索其源，累前人之菁華，使其書之來源愈明而訛謬之處愈減，厥功偉矣。至於專事劉向思想之探微，雖間亦有之，然皆未能做全面之推研，逐一探賸索隱。欲研究一家之思想，必就其原始資料，因文以求心，方不離其真相原貌；故茲篇之作也，蒐集史傳所載劉向之

作，詳加考覈；嫁名僞託者，不予採取，以力求取材確實周備，以暢發其義諦，使思想系統之建立，以免流於空疏無本也。

三曰解前人之紛爭。向學淹博通達，專積思於經術，舉凡合乎六經之義者，均爲向所資取，不特兼攝眾說，復能用之，非俗儒之囿於一家言之可比也。前人考論向之所學，雖析義剖辭，援引周詳，然皆各據一端，肆其所言，所謂「差之毫釐，謬以千里。」可不慎歟？！乃詳予統計、歸納、比較，務期全豹燦然，是非判然，乃得彰其所以是，證其所以非，決其疑而息其訟也。

四曰正前人之誤解。漢代學風不純，頗雜陰陽災異之說，亦當時儒者爲求經世致用，竭盡才力以效忠君主。然人主至尊，無所畏憚，遂藉陰陽災異之說以警人主，庶使其君有失德者，猶知恐懼而內自省；非方士之流，以仙道鬼神惑君者之可比也。前人每以惑世誣民罪之，殊不知時代風尚使然；其以陰陽災異之說爲手段，蓋亦「孔子作春秋而亂臣賊子懼」之引申也。前修之罪向者，豈知向哉？今敘其源流，闡其學說，考其旨要，或彰其用心之苦，或正前人之誤解。

余以魯質淺學，慕向功在墳典，忠於君國之可風。爰爬羅董理，縷分類聚，幸其或有一得之愚，而不足自信；罣漏之處，則在所不免，尙祈博雅君子，幸有以垂教焉。

第二章 劉向之生平暨其著述

第一節 劉向生卒考

劉向字子政，漢高祖同父少弟楚元王交之後，〔註1〕陽城侯德之次子。〔註2〕考子政之生卒年月，說者不一，皆依據《漢書·楚元王傳》所言：「居列大夫官前後三十餘年，年七十二卒，卒後十三歲而王氏代漢。」〔註3〕推之。約之有五說，縷述如后：

一、主張生於昭帝元鳳元年（西元前80年），卒於成帝元延四年（西元前9年）

吳修《續疑年錄》曰：

孝皇以甘露三年始立穀梁博士，是歲向三十。推之卒後十三歲而王氏代漢，則子政生於元鳳元年辛丑，卒於元延四年壬子。〔註4〕

按：穀梁之立雖在甘露三年，而諸傳記無是歲向年三十歲之明文，吳氏何據而云？

葛啓揚〈劉向生卒年月及其著作考略〉曰：

〔註1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·楚元王傳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36，頁1。

〔註2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·楚元王傳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36，頁3。

〔註3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·楚元王傳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36，頁30。

〔註4〕吳修《續疑年錄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《百部叢書集成·粵雅堂叢書》），卷1，頁1。

按百官公卿表，神爵共四年，則王褒求金馬碧雞之寶，既在神爵元年，按王褒傳，則劉向、王褒等待詔，最晚亦須在神爵元年。今依錢大昕等推向生於元鳳二年，則神爵元年，向年十九，尚未入冠。而向傳云：「向……既冠，以行修飭，擢爲諫大夫。是時宣帝循武帝故事，招選名儒俊材置左右，更生以通達能屬文辭，與王褒、張子僑等並進對，獻賦凡數十篇。」斯豈可通耶？此其一。……王莽之居攝，既在元始五年，則向之生卒時期，當由元始五年上推，乃毫無疑義，由元始五年上推十三年，實爲成帝元延四年，今如依錢大昕等推向卒於綏和元年，下距元始五年，實爲十二年，當不能通也。此其二。根據上述二點，吾敢斷言向不生於元鳳二年，不卒於綏和元年，而實生於元鳳元年，卒於元延四年也。〔註5〕

按：《漢書·王褒傳》曰：「神爵、五鳳之間，天下殷富，數有嘉應，上頗作歌詩，欲興協律之事。……益州刺史因奏褒有軼材。上乃徵褒。既至，詔褒爲聖主得賢臣頌其意。」〔註6〕〈褒傳〉既謂「神爵、五鳳之間」，則非限於神爵元年。又〈褒傳〉云：「後方士言益州有金馬、碧雞之寶，可祭祀也，宣帝使褒往祀焉，褒於道病死，上閔惜之。」〔註7〕而褒〈僮約〉云：「神爵三年正月十五日，資中男子王子淵，從成都安志里女子楊惠，買亡夫時戶下髡奴。」〔註8〕是爲神爵三年正月，褒尚在蜀之證；或褒卒尚在後，不可確定矣。〈莽傳〉明言「明年改元曰居攝」〔註9〕非如葛氏所云王莽居攝爲元始五年，且王先謙於正月朔下注曰：「莽以十二月爲歲首，此不與其改正朔。」〔註10〕則莽雖以十二月爲歲首，班書仍以正月爲歲首；依上所考，葛氏之說

〔註5〕 葛啓揚〈劉向之生卒及其撰著考略〉，《《史學年報》1卷5期，1933年8月），頁54～55。

〔註6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64下，頁8～9。

〔註7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64下，頁14。

〔註8〕 章樵注《古文苑》，（臺北：商務印書館，《四部叢刊初編》縮印常熟瞿氏藏宋本），卷17，頁120。

〔註9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99上，頁27。

〔註10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99中，頁1。

不足信矣。

二、主張生於昭帝元鳳二年（西元前 79 年），卒於成帝綏和三年（西元前 8 年）

許素菲《劉向新序研究》曰：

向西漢豐縣人，生於漢昭帝元鳳二年（西元前 79 年），……向歷事宣帝、元帝、成帝三朝，居列大夫前後三十餘年，綏和三年（西元前 8 年）而卒，年七十二。〔註 11〕

按：據《漢書·成帝紀》〔註 12〕、《哀帝紀》，〔註 13〕綏和二年三月成帝崩，四月哀帝即位，明年改元建平。許氏所云「綏和三年」當為「建平元年」之誤。建平元年為西元前六年，許氏誤為西元前八年。若依許氏所推，則向年七十四卒，與史不符。且《漢書·禮樂志》曰：「成帝以向言下公卿義，會向卒，丞相大司空奏請立辟雍，案行長安城南，營表未作，遭成帝崩，群臣引以定諡。」〔註 14〕是明言向卒於成帝崩前也，（成帝崩於綏和二年三月〔註 15〕）許氏之謬，豈遽形哉？

三、主張生於昭帝元鳳三年（西元前 78 年），卒於綏和二年（西元前 7 年）

姚振宗《七略別錄佚文·敘新編七略別錄》曰：

劉中壘卒年，史無明文，唯云：「卒後十三歲而王氏代漢。」以王莽篡位之年計之，蓋卒於成帝綏和二年。〔註 16〕

劉汝霖《漢晉學術編年》曰：

考禮樂志之文向卒於成帝之前明甚。楚元王傳則云卒後十三歲而王莽代漢。自此下推為初始元年，王莽始稱新皇帝，明年改元為始建

〔註 11〕 許素菲《劉向新序研究》，（臺北：學生書局，1982 年 1 月），頁 6～10。

〔註 12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 10，頁 16。

〔註 13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 11，頁 1～2。

〔註 14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 22，頁 6。

〔註 15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 10，頁 16；又見卷 11，頁 1～2。

〔註 16〕 姚振宗《七略別錄佚文》，（《快閣師石山房叢書》，清宣統三年清鈔藍格底稿本），頁 4，第 1 條。

國，故推定向卒於是年（綏和二年）。〔註 17〕

按：姚、劉二氏皆以王莽篡位為初始元年，由初始元年上推，向卒於綏和二年矣。然《漢書》帝紀盡於平帝元始五年，〔註 18〕無孺子嬰本紀；〈王子侯表〉〔註 19〕、〈外戚恩澤侯表〉〔註 20〕、〈百官公卿表〉，〔註 21〕皆及孝平而止，無記孺子嬰者。〈成帝紀·贊〉曰：「建始以來，王氏始執國命，哀平短祚，莽遂篡位。」〔註 22〕亦不數孺子嬰，是漢人以莽居攝為莽代漢；二氏所推誤矣。

四、主張生於昭帝元鳳四年（西元前 77 年），卒於哀帝建平元年（西元前 6 年）

吳修《續疑年錄》曰：

向生于元鳳四年甲辰，卒於建平元年乙卯。〔註 23〕

按：吳氏僅言生平，未詳所據。

梅毓《劉更生年表·自序》曰：

據嘉定錢大昕《疑年錄》謂向生于昭帝元鳳四年，卒哀帝建平元年，其考證至為精確。〔註 24〕

按：錢氏大昕之《疑年錄》，各本均無劉向，且錢氏不主向生于昭帝元鳳四年；〔註 25〕梅說似為吳修《續疑年錄》之誤，吳氏《續疑年錄》

〔註 17〕 劉汝霖《漢晉學術編年》，（臺北：長安出版社，1980 年 10 月，一版），頁 92～93。

〔註 18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 12，頁 8～10。

〔註 19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 15，頁 59。

〔註 20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 18，頁 33。

〔註 21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 19，頁 49～53。

〔註 22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 10，頁 16。

〔註 23〕 吳修《續疑年錄》，《天壤閣叢書》，清同志光緒間福山王氏天壤閣家塾刊本），卷 1，頁 1。

〔註 24〕 梅毓《劉更生年表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《叢書集成續編·積學齋叢書》），頁 3。

〔註 25〕 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 36，頁 30，王先謙《補注》引「錢大昕曰：依此推檢，向當卒於成帝綏和

僅言生平，未加考證，不知梅氏所說，出于何所據？

王先謙《漢書補注》曰：

葉德輝曰：「《漢紀》云：前後四十餘年。案傳言卒後十三年王氏代漢，則向卒於哀帝建平元年。由建平元年上推，向生于昭帝元鳳四年，自既冠擢為諫大夫，至此實四十餘年，當以《漢紀》為是。」吳修《續疑年錄》亦推向生元鳳四年，卒建平元年，蓋莽代漢在孺子嬰初始元年十二月，是年上距向正十三歲之後。〔註26〕

周果〈劉子政生卒年月及其著述考辨〉曰：

以當時之事，莽固有代漢之勢，而名號未改，漢祚猶存，孔子修春秋，首重正名，故隱公不書即位。孟堅漢人，自當以正名紀載為是。有可為漢惜者，且欲紀之，況子嬰居攝之本為漢室末帝乎？更有進者，《漢書·王莽傳》曰：「九月，東郡太守翟義，都試勒車騎，因發犇命，立嚴卿侯劉信為天子。移檄郡國，言莽毒殺平帝，攝天子位，欲絕漢室，今共行天罰誅莽，郡國疑惑，眾十餘萬人。莽惶懼不能食，晝夜抱孺子嬰告禱郊廟，放大誥作策，遣諫議大夫桓譚等班於天下，諭以攝政當反政孺子嬰之意。」又莽奏太后曰：「陛下至聖，遭家不造，遇漢十二世三七之阨，承天威命詔臣莽居攝，受孺子之託，任天下之寄，臣莽兢兢業業，懼於不稱。」是則莽在居攝之時，尚有畏懼，尚謂當反政孺子，尚謂臣莽兢兢業業。由此可知，莽在斯時，未顯然以代漢自居也。莽尚以居攝為漢，孟堅安得遽以居攝為新。……如向當卒在綏和元年，則成帝以向言下公卿議，亦當在元年矣，何以一年而營表尚未作乎？按《禮樂志》稱「成帝以向言下公卿議，會向卒。」而《藝文志》則稱「會向卒，哀帝復使子歆卒父業。」以前之會向卒言，似卒在成帝時，以後之會向卒言，似卒在哀帝時，志中所記年月，多概言之，未足以為據也。必也以表紀傳為準，始能得其真正年月，……子政生於元鳳四年，則神爵四年之「既冠以行修飭擢為諫大夫，是時宣帝修武帝故事，招選名儒俊材置左右，更生以通達能屬文辭，與王褒、張子僑等並進對」，（本傳）與王褒僮約之神爵三年褒尚

元年。」。

〔註26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36，頁30～31。

在蜀者相合。五鳳元年子政以獻方坐論，復與〈劉德傳〉及〈百官表〉合。再以卒後十三年爲王莽始建國元年，復與《漢書·年表》合。大小得宜，有左右逢源之概，當以此說（生於元鳳四年，卒於哀帝建平元年）爲可信也。〔註27〕

按：〈楚元王傳〉言：「向居列大夫官，前後三十餘年。」〔註28〕《漢紀》云四十餘年，〔註29〕施之勉先生辨曰：「宣帝神爵五鳳之間，向既冠，擢爲諫議大夫，至元帝初元二年，因外親上封事，免爲庶人，遂廢十餘年（見向本傳）。成帝即位，乃復進用，以護三輔都水，光祿大夫，領校中五經秘書，以致終老。是向仕於宣元兩朝，不過十二三年，中間復屢屢繫獄。仕於成帝，則二十四五年。通前後計之，止三十七八年，不得四十餘也。郅園不辨析而從之，疎矣。」〔註30〕其說誠是矣。孺子本未成君之稱，蓋漢儒謂周公攝位，書洛誥、大誥之王若曰，皆周公自稱，成王僅爲孺子，如春秋時先君未葬、未逾年，則稱子之例；莽之居攝正用此說。孺子之立，固尚未正帝位，故《漢書》帝紀盡於孝平，無記孺子嬰者。又《後漢書·公孫述傳》引識記謂「孔子作春秋爲赤制，而斷十二公，明漢至平帝十二代歷數盡也。一姓不得再受命。」〔註31〕《後漢書·杜篤傳》曰：「創業於高祖，……祚缺於孝平，傳世十一，歷載三百。」〔註32〕均不數孺子嬰，此亦漢人以居攝爲莽代漢之證。

莽於居三年（西元8年）十一月甲子上奏，引《左傳》：「隱公元年春王正月，不書即位，攝也。」〔註33〕隱公爲攝，但《春秋》仍稱之爲隱公，王莽以此譬喻，其居攝踐阼，仍應稱皇帝；故莽奏太后曰：

〔註27〕周杲〈劉子政生卒年月及其著述考辨〉，《文學年報》2期，頁79～80。

〔註28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36，頁30。

〔註29〕荀悅《前漢紀》，（臺北：商務印書館，景印岫廬現藏罕傳善本叢刊本，1973年12月，初版），卷27，頁4。

〔註30〕施之勉〈劉向卒於成帝綏和元年〉，《大陸雜誌》7卷2期，1953年7月），頁32。

〔註31〕范曄《後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43，頁19。

〔註32〕范曄《後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110，頁5。

〔註33〕杜預注，孔穎達正義《春秋左氏傳正義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《十三經注疏》景阮刻本），卷2，頁13。

「號令天下，天下奏言事，毋言攝。」〔註34〕莽欲爲眞皇帝，特一時不便對太皇太后改口，遂奏言太皇太后、孝平皇后，皆稱假旺帝，並仍承諾養育孺子。〔註35〕然莽謀即眞之事，則臣民俱知。梓董人哀章預作銅匱，內藏圖書，言「王莽爲眞天子」，哀章一聞知王莽章奏發下，遂持此匱至高帝廟以付僕射，僕射以聞，十一月戊辰，遂即眞天子位。〔註36〕焉能謂莽兢兢業業，懼於不稱？

〈禮樂志〉稱：「成帝以向言下公卿議，會向卒。」〔註37〕〈藝文志〉則稱：「會向卒，哀帝復使向子侍中奉車都尉歆卒父業。」〔註38〕〈劉歆本傳〉曰：「河平中，受詔與父向領校秘書，……哀帝初即位，大司馬王莽舉歆宗室有材行，爲侍中太中大夫。遷騎都尉、奉車光祿大夫，貴幸。復領五經，卒父前業，歆乃集六藝群書，種別爲《七略》，語在〈藝文志〉。」〔註39〕太中大夫秩比千石，光祿大夫秩比二千石，〔註40〕倘歆先已爲奉車光祿大夫，不俟莽薦再爲太中大夫。〈藝文志〉特提先言之，當以〈禮樂志〉「成帝以向言下公卿議，會向卒。」爲是。依王先謙、葉德輝、周杲等人所言，子政生於昭帝元鳳四年（西元前77年），卒於哀帝建平元年（西元前6年）；則劉歆於綏和二年（西元前7年）議立《左氏春秋》及《毛詩》、《逸禮》、《古文尚書》於學官，〔註41〕當由子政議立方是，爲何由歆議立？又子政卒於丞

〔註34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99上，頁35。

〔註35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99上，頁35。

〔註36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99上，頁35～36。錢穆《漢劉向、歆父子年譜》，（臺北：商務印書館，1980年），將此事繫於初始元年十二月，見其書頁112。

〔註37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22，頁6。

〔註38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30，頁2。

〔註39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36，頁31。

〔註40〕班固撰，顏師古注，王先謙補注《漢書》，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景虛受堂本），卷19，頁9。

〔註41〕錢穆《劉向歆父子年譜》及劉汝霖《漢晉學術編年》均繫此事於哀帝建平元年；黃彰健《經今古文學問題新論》（臺北：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，《中